**关于同意××党支部进行换届选举的批复**

××党支部：

你支部报来的《关于中共天津工业大学机关××支部委员会进行换届选举的请示》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你们进行换届选举。

按照津工大党组[2014]74号文件精神和机关分党委的工作部署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、《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》和《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制定工作方案，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，严格程序，确保换届选举工作顺利完成。

此复。

机关分党委

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